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俞晝 杭州報道) 官方20日發布, 浙江省杭州市稅務局稽查局近日查明, 網絡主播黃薇(網名: 薇婭) 在2019年至2020年期間, 通過隱匿個人收入、虛構業務轉換收入性質虛假申報等方式偷逃稅款6.43億元(人民幣, 下同), 其他少繳稅款0.6億元, 依法對黃薇作出稅務行政處理處罰決定, 追繳稅款、加收滯納金並處罰款共計13.41億元。消息發布後, 薇婭在其微博賬號上發布致歉信, 表示完全接受處罰決定, 並將積極籌措資金在規定時間內完成補繳稅款、滯納金和罰款。



●「帶貨一姐」薇婭涉嫌偷稅逃稅被罰逾13億元人民幣。網上圖片

「帶貨一姐」薇婭 偷逃稅被罰逾13億

淘寶直播間賬號被凍結 杭州稅局:限期繳清不追究刑責

香港文匯報記者搜索發現, 目前淘寶App已經找不到薇婭直播間。淘寶客服表示, 因違反相關規定, 該直播間已被凍結, 原定於20日晚間7點舉行的「薇婭彩妝節」直播也已取消。消息發布後, 薇婭公司在工作群裏向員工通報情況, 讓大家先行回家休息, 在此期間工資照發。此外, 公司懇請員工在此事上不對外發表任何評論, 不在朋友圈或任何渠道進行討論。

稅務機關多次提醒督促仍整改不徹底

杭州市稅務局稽查局有關負責人就黃薇偷逃稅案件答記者問時表示, 「我們分析發現部分網絡直播存在一定涉稅風險, 及時開展了風險核查, 提示輔導相關網絡直播依法納稅。經稅收大數據分析評估發現, 黃薇存在涉嫌重大偷逃稅問題, 且經稅務機關多次提醒督促仍整改不徹底, 遂依法依規對其進行立案並開展了全面深入的稅務檢查。」

經查, 黃薇在2019年至2020年期間, 通過隱匿個人收入、虛構業務轉換收入性質虛假申報等方式偷逃稅款6.43億元, 其他少繳稅款0.6億元。在稅務調查過程中, 黃薇能夠配合並主動補繳稅款5億元, 同時主動報告稅務機關尚未掌握的涉稅違法行為。綜合考慮上述情況, 國家稅務總局杭州市稅務局稽查局依據相關法律法規規定, 對黃薇追繳稅款、加收滯納金並處罰款, 共計13.41億元(詳見表)。

國家稅務局:支持依法嚴處

有關負責人表示, 在本案中, 黃薇首次被稅務機關按偷稅予以行政處罰且此前未因逃避繳納稅款受過刑事處罰, 若其能在規定期限內繳清稅款、滯納金和罰款, 則依法不予追究刑事責任; 若其在規定期限內未繳清稅款、滯納金和罰款, 稅務機關將依法移送公安機關處理。

國家稅務總局表示, 堅決支持杭州市稅務機關依法嚴肅處理黃薇偷逃稅案件。同時, 要求各級稅務機關對各種偷逃稅行為, 堅持依法嚴查嚴處, 堅決維護國家稅法權威, 促進社會公平正義; 要求認真落實好各項稅費優惠政策, 持續優化稅費服務, 促進新經濟新業態在發展中規範, 在

規範中發展。

與丈夫合夥企業狀態變為註銷

作為謙尋公司董事長, 薇婭丈夫董海鋒也在其微博賬號上發布致歉信, 表示公司此前聘用的稅務統籌機構存在問題, 因此自2020年11月至今, 已終止其稅務規劃統籌, 按照45%個人所得稅率全額繳納薇婭相關稅款, 並主動補繳在此之前的不合規的相關稅款。董海鋒還向行業內的其他直播呼籲, 在做好電商直播本身的基礎上, 以謙尋為鑒, 積極配合稅務機關針對稅務的調查處理。

除此之外, 據天眼查App顯示, 杭州謙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發生工商變更, 企業狀態從存續變更為註銷, 註銷原因為決議解散。該企業成立於2020年11月, 執行事務合夥人為董海鋒, 經營範圍含企業管理諮詢; 企業管理, 合夥人包括薇婭、董海鋒、薇婭的弟弟黃韜等。

根據騰訊新聞引述天眼查App顯示結果, 目前薇婭有16家關聯公司, 其中11家為存續狀態, 投資版圖涉及電子商務、服飾貿易、企業管理等。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俞晝 杭州報道) 薇婭被處罰的消息一出, 另一「頭部」主播李佳琦即被送上了微博熱搜, 不少網友在其微博下留言呼籲其「千萬不要偷稅漏稅」。李佳琦背後的美腕(上海)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相關負責人在接受媒體採訪時表示, 公司和主播一直很老實, 壓根不存在逃稅的現象, 目前經營一切正常。「抖音帶貨一哥」羅永浩則通過所屬公司「交個朋友」回應稱「我們沒有問題」。

11月22日, 就有兩位「頭部」主播朱宸慧(微博ID: 雪梨 Cherie)、林

珊珊(微博ID: 林珊珊 Sunny)因偷逃稅款, 被依法追繳稅款、加收滯納金並處1倍罰款分別計6,555.31萬元(人民幣, 下同)和2,767.25萬元。當時, 根據國家稅務局通報, 部門通過稅收大數據分析, 還發現其他個別網絡主播在文娛領域稅收綜合治理中自查自糾不到位, 存在涉嫌偷逃稅行為。

此前, 不少年入千萬甚至上億的明星、主播為了逃避45%的個人所得稅最高稅階, 將個人收入轉換為公司收入, 因為按照規定, 個人獨資企業應繳納的私營個人所得稅最高為35%, 比頂格個稅低10%。此前被通報的「頭部」主播雪梨, 就在外面開設了17家個人獨資企業, 用來分拆收入, 實現逃稅。

此外, 為了鼓勵個人創業, 內地不少地區針對個人獨資企業有稅收優惠政策, 只要年收入低於500萬元, 就可以進行核定徵收, 還有大量的返稅政策, 綜合稅率一般在5個點以下。以霍爾果斯為例, 因其推出的「五年免稅、五年減免稅」等優惠政策, 一度被稱為明星的避稅天堂。據新聞報導稱, 2018年范冰冰逃稅案發後, 當地兩個月內註銷了100多家企業。

稅務局發文加強文娛人員稅收管理

為此, 在今年3月, 國務院印發《關於進一步深化稅收徵管改革的意見》, 明確提出要嚴查利用「稅收窪地」、「陰陽合同」等方式的逃稅行為。而針對文娛圈偷漏稅事件頻發的現象, 國家稅務總局也於9月發布《進一步加強文娛領域從業人員稅收管理的通知》, 要求進一步加強文娛領域從業人員日常稅收管理, 對明星藝人、網絡主播成立的個人工作室和企業, 要輔導其依法依規建賬建制, 並採用查賬徵收方式申報納稅。

多名頭部主播被罰 李佳琦回應「一切正常」

杭州亞運官徽 不見薇婭形象大使信息

香港文匯報訊 綜合內地媒體報道, 內地帶貨「一姐」薇婭, 早年以歌手和主播身份出道。近年來投身直播帶貨行業, 並逐漸身兼「全國青聯委員」、「雲南省青聯常委」、「2022杭州亞運會宣傳形象大使」等社會職務。逃稅事件曝光後, 杭州亞運會官徽已經查不到薇婭擔任形象大使的信息, 全國青聯及雲南省青聯未就事件進行評論。

2020年5月, 薇婭被杭州市文化旅遊局授予「杭州旅遊推廣大使」稱號; 6月獲雲南省青聯十一屆委三次常委擴大會議增補為雲南省青聯常委。同年8月薇婭獲中國青少年新媒體協會提名, 並當選為全國青聯委員。9月又被授予「抗擊新冠肺炎疫情全國三八紅旗

手」稱號。12月7日再獲聘2021年度網絡誠信宣傳大使。杭州亞運會亦在同年授予其「2022杭州亞運會宣傳形象大使」稱號。及至2021年9月底, 薇婭再被河南省商務廳、河南省鄉村振興局及共青團河南省委授予「災後幫扶愛心公益大使」、「鄉村振興好物推薦官」、「青力助農愛心大使」等稱號。

1985年出生於安徽省廬江縣的薇婭, 本名黃薇。早年曾與周杰倫拍攝過中國移動「動感地帶」的廣告, 亦曾與歌星林俊傑合作拍攝運動鞋廣告。2007年簽約北京天浩盛世娛樂文化後, 擔任嘻哈團體T.H.P女主唱, 但發片後一直不溫不火, 直到介入到直播帶貨後, 身價才一路水漲船高。

收入性質劃分模糊 直播稅收徵管難度大



畢馬威聯合阿里研究院發布的《邁向萬億市場的直播電商》報告顯示, 2021年直播電商規模將擴大至2萬億元人民幣。

中國宏觀經濟研究院研究員許生表示, 多元化平台、多群體入場給網絡直播帶來了更多可能性, 但也增加了監管的難度。網絡直播網上從業, 無實際經營地址、流動性強, 一定程度上存在各地監管責任不清的難題, 需要各部門各方面協同發力, 共同促進直播行業健康長遠發展。

「傳統行業經歷多年發展, 已建立起行業會計核算制度, 從業人員、企業的財稅處理已基本標準化、制度化。相比之下, 直播行業尚缺乏類似的行業規範。」許生提出, 網絡直播收入來源五花八門, 收入性質劃分存在模糊地帶, 較難從傳統渠道獲取其上下游業務的準確數據, 客觀上造成稅收徵

管難度大, 也助長了從業人員的偷逃稅行為。相關部門要盡快出合適應行業特色的財務管理制度, 對直播電商涉及的「坑位費」、「打賞」、直播佣金等多種收入進行規範核算, 為依法納稅提供基礎保障。

需立法明確帶貨主體及行為法律屬性

中國政法大學財稅法研究中心主任施正文建議, 可通過立法或制定行政法規等方式, 進一步明確直播帶貨過程中不同主體、不同行為的法律屬性和責任義務, 為監管部門提供明確的監管依據, 也為經營者劃定法律紅線。

此外, 目前, 平台企業涉稅信息報送的有關法律法規尚不健全, 稅務部門難以精確掌握網絡主播的真實身份和收入信息。網絡平台、經紀公司對網絡主播的納稅引導不夠, 甚至存在個別中介幫助網絡

主播偷逃稅, 危害國家稅收安全。

平台應履行告知納稅和代扣代繳義務

「直播平台直接向網絡主播支付報酬, 深度掌握網絡主播的收入情況, 應擔負起應有的涉稅責任, 切實履行好告知納稅義務和代扣代繳義務, 並定期向網信、稅務部門報送重點網絡主播身份、平台收入等信息, 從源頭上防範偷逃稅。」中山大學法學院教授、稅收與財稅法研究中心主任楊小強說。

「稅務部門已經印發通知, 對相關經紀公司及經紀人、網絡平台企業、中介機構和幫助設計、策劃、實施逃稅行為的第三方等進行聯動檢查, 一併依法從嚴處理。」國家稅務總局稅收科學研究所副所長李平表示, 直播平台企業等要誠信經營, 依法依規開展業務, 不能抱有僥倖心理, 更不能為網絡主播偷逃稅出謀劃策。

●新華社